



## 有關2019冠狀病毒病 ( COVID-19 ) 的旅遊保險保障最新安排

### 1. 若客戶已購買藍十字的旅遊保險，而 2019 冠狀病毒病 ( COVID-19 ) 在旅程目的地爆發，是否受保？

答：由於世界衛生組織已於 2020 年 3 月 12 日凌晨 ( 香港時間 ) 將 2019 冠狀病毒病 ( COVID-19 ) 定義為全球大流行疾病，各項旅遊保險保障將根據以下方式作出賠償：

保障項目	投保日期： <u>2020 年 3 月 11 日或之前</u> 出發日期： 2020 年 3 月 12 日或以後	投保日期： <u>2020 年 3 月 12 日或之後</u> 出發日期： 2020 年 3 月 12 日或以後
旅程取消保障 <sup>#</sup>	根據現有保單條款 提供保障	因「已知情況」而被視為 不保項目
更改旅程保障 <sup>#^</sup>		
現金津貼保障 - 強制隔離*現金津貼		
其他保障 ( 包括醫療保障、海外住院現金、個人意外保障、旅程延誤保障、行李延誤保障及個人責任保障等 )	(有關強制隔離*現金津貼的 受保期限，亦由回港 7 天 延伸至 14 天內)	根據現有保單條款 提供保障

# 有關訂金或任何費用被沒收並且不能從相關機構退回。

\* 「強制隔離」指於醫院或其他由政府指定的隔離地點進行不少於連續24小時的強制性隔離。但不包括任何家居隔離。

^ 如客戶在2020年3月11日或之前出發並在2020年3月12日以後回港，「更改旅程保障」一項亦適用，賠償受保人因要繼續前往原定目的地而招致之額外交通及住宿費用。



**Blue Cross 藍十字**

Member of BEA Group 東亞銀行集團成員

**2. 客戶因 2019 冠狀病毒病 ( COVID-19 ) 而自行決定不出發，可以取消保單及退款嗎？**

答：由於旅程原定目的地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 ( COVID-19 )，客戶可選擇將有關保單生效日期延遲 ( 最長達180天，並以原有保單生效日期計算 ) 或選擇取消保單並獲退回所繳保費。有關申請必須於原有保單生效日期前透過電郵 [cs@bluecross.com.hk](mailto:cs@bluecross.com.hk) 提出，並須提供原有目的地名稱以作記錄。如要求申請取消保單，請提供機票或旅行團證明文件副本。本公司保留最終決定權或索取進一步資料以供核實。

**3. 出發後旅程目的地才實施入境限制，而導致更改行程，貴公司的旅遊保險有何保障？**

答：客戶如遇上述情況，請參閱問題 ( 1 ) 所提供的資料了解受保範圍。

重要事項：鑑於 2019 冠狀病毒病 ( COVID-19 ) 的事態發展及相關消息不斷更新，藍十字或會就上述內容及安排作出調整，並保留最終之決定權。

註：有關詳盡條款及細則及所有不保之事項，概以保單為準。如有查詢或欲索取保單條款及細則，請瀏覽網址 [www.bluecross.com.hk](http://www.bluecross.com.hk)、Blue Cross HK數碼保險應用程式或致電藍十字客戶服務熱線 3608 2988。

V1: 20200312